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发出书面通知，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+腾讯会议方式召开。应到董事 9 人，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经审议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。

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。

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（含税）。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。

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临 2025-041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票 9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反对票 0 票。

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》（临 2025-042）。

四、定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。

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及中国证券报、上海证券报、证券时报、证券日报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临 2025-043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7 日